

# 藥事執照遺失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原領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核發之

藥事機構\_\_\_\_\_（機構名稱）開業執照

藥事人員\_\_\_\_\_（人員姓名）執業執照

，因遺失無法於申請

機構/人員

歇業/變更/繼續教育屆滿更新

時繳回，如有虛偽情事或執照遭盜用致違反藥事法等相關法律，立切結書人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

立切結書人

檢附立切結書人身分證影本

姓 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